南京市律师协会会长办公会

会议纪要

宁律会纪 （2014） 1号

南京市律师协会秘书处　　2014年 11月 27日

七届律协会长办公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在市律协会议室召开。市司法局巡视员、市律协党委书记王星旅和市司法局律师管理处处长丁勇到会指导，监事会仇松林副监事长列席会议。会议讨论了相关事宜并形成决议，纪要如下：

一、明确了会长和秘书长工作分工。

（一）会长工作分工如下：张利军会长全面负责市律师协会工作，分管秘书处工作。汪旭东副会长负责行业业务建设工作，联系相关工作和业务委员会。严青副会长负责行业宣传、文化建设工作，联系相关工作和业务委员会。钱智副会长负责行业业务培训工作，联系相关工作和业务委员会。贾政和副会长负责行业队伍建设工作，联系相关工作和业务委员会。

（二）秘书长工作分工如下：蔺瑸秘书长主持秘书处日常工作，统筹协调副秘书长工作。车仑副秘书长协助张利军会长开展

工作。戎浩军副秘书长协助汪旭东副会长开展工作。李鹏展副秘书长协助严青副会长开展工作。周胜军副秘书长协助钱智副会长开展工作。孟兰凯副秘书长协助贾政和副会长开展工作，并负责联系监事会工作。曹小寅副秘书长协助秘书长开展工作，并负责联系协会党委工作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三个工作规则和一个工作制度。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南京市律师协会会长办公会议事规则（修订草案）》和《南京市律师协会理事会工作规则（修订草案）》，建议提交理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南京市律师协会秘书处工作规则》和《南京市律师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制度》，自通过之日起实施。

三、研究了七届律协理事会第二次会议召开的时间、议题和议程。

四、研究并原则同意秘书处提交的《2014 年律师体检方案》和《市律协网站改版升级方案》。

参加会议人员：张利军、汪旭东、严青、钱智、贾政和、蔺瑛。

列席会议人员：车仑、戎浩军、李鹏展、周胜军、孟兰凯、曹小寅。

2014 年 11 月 27 日

南京市律师协会秘书处

报：黄永祥局长、王星旅巡视员，律师管理处。

送：本会会长、副会长，监事长、副监事长，秘书长、副秘书长。

南京市律师协会秘书处　　2014 年 11 月 27 日印